

汕头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汕社联通〔2025〕2号

关于申报2025年度汕头市社科研究 课题的通知

市直各有关单位、各区（县）委宣传部、各高等院校：

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5 年度汕头市社科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视察汕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省委十三届六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落实市委十二届九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引导和激励全市社科理论工作者，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聚焦汕头改革发展面临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开展研究，发挥社科界的“思想库”“智囊团”作用，为推动汕头现代化建设迈出更加坚实的步伐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

二、选题方向

根据下列选题方向，聚焦汕头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某个重要问题开展研究，具体题目自行拟定。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汕头实践
2. 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3. 构建工商并举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4. 培育壮大“三新两特一大”产业集群
5. 做好新时代“侨”的文章
6. 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
7. 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8. 推进汕潮揭都市圈建设
9. 传承弘扬潮汕优秀历史文化
10. 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11. 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
12. 加强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三、申报要求

（一）申报人

1. 申报人为课题负责人，必须具备独立开展课题研究的基本条件和能力，具有相关课题研究经验和成果，参与课题研究全过程并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2. 申报课题组人数应3人以上。课题组负责人原则上只能申报一个课题，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其他课题的申报。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课题申报的，每人最多可同时申报

两个课题。

（二）申报课题

1. 按照选题方向进行申报，具体申报题目自拟，题目表述应简明、规范。

2. 申报课题要有比较充分的前期研究成果，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

3. 课题成果形式为研究报告或专题调研报告，字数不低于1万字。要求根据最新形势和情况、运用最新数据和成果，归纳现状、分析问题、提出对策。应观点鲜明、表述准确、文字精炼，注重原创性、针对性和操作性。

（三）申报程序

1. 由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组织申报。课题申报者登录汕头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网站，在“规划工作”栏目中下载《2025年度汕头市社科研究课题申请书》，填写后报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审核。

2. 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对课题负责人提交的《2025年度汕头市社科研究课题申请书》进行审核，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3. 各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汇总整理，填写《2025年度汕头市社科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连同申报材料报送市社科联。申报材料用A4纸双面打印（附电子版）。具体包括：《2025年度汕头市社科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一式1份、《2025年度汕头市社科研究课题申请书》一式5份（含

盖章版原件 1 份)。

四、申报时间

自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逾期不予受理。

五、其他事项

1. 市社科联将组织开展立项评审工作并提出立项名单。立项通知及获准立项名单将通知各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并在市社科联网站公布。

2. 市社科联将于 2025 年底组织开展结项评审工作。课题通过立项后,课题申报者须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报送结项申请材料。

联系人:陈慧、王学勤;

联系电话:88552986、89929549;

电子邮箱:stskkt@163.com;

联系地址:汕头市海滨路 12 号科技馆大楼 6 楼。

附件:1. 2025 年度汕头市社科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

2. 2025 年度汕头市社科研究课题申请书

汕头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5 年 4 月 9 日



附件 1

2025 年度汕头市社科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

申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课题名称	负责人	负责人所在单位及职务（职称）	课题组成员	课题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附件 2

年度	2025
编号	

汕头市社科研究课题申请书

课 题 名 称_____

课 题 负 责 人_____

负责人所在单位_____

填 表 日 期_____

汕头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

申请者的承诺:

本人承诺对本申报书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获准立项,承诺以本表为有约束力的协议,遵守有关规定,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取得预期研究成果。汕头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有权使用本表所有数据和资料。

申请者(签章):

年 月 日

填 表 注 意 事 项

一、本表请如实填写并打印。

二、申请人不填封面右上方方框内容,需填写其他栏目及表内各项内容。

三、每个课题限报负责人一名,每个申报负责人原则上只能报一个课题。

四、表内部分栏目填写说明:

1、课题组成员:必须真正参加本项目研究工作,不需填课题负责人和其他科研、财务管理人员。

2、成果形式:研究报告、专题调研报告。

六、本表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科研或相关管理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汇总后统一报送汕头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本表要求用 A4 纸双面打印,一式 5 份(含已盖章的原件 1 份,其他均可复印)。

七、汕头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地址:汕头市海滨路 12 号科技馆大楼 6 楼,
邮编:515031,联系电话:0754-89929549、88552986。

一、申报课题有关情况

课题名称						
选题方向						
课题负责人姓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职 称		行政职务		最后学历		
				最后学位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办公：				
		传真：				
通讯地址					邮 编	
课题组成员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学历 学位	工作 单位	研究专长

二、课题负责人近5年内所承担的国家、省、市研究课题项目

课题（项目）名称	批准单位	课题（项目）类别	批准时间	完成时间

三、课题负责人和课题组成员已有与本课题相关的主要研究成果

成果名称	作者	成果形式	出版社或发表刊物	出版或发表时间

四、课题研究方向

本课题研究意义及价值、本课题的研究重点和创新点、本课题的研究基础、初步写作框架、预期研究成果（研究起止时间、阶段成果名称和形式、最终成果名称和形式、预计字数等），不超过 4000 字。

五、审核意见

申报人 所在单位 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专家组 评审意见	专家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市社科联 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